2023年湖南省农业科技服务中心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说明

一、单位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湖南省农业科技服务中心是由省农委下属的省农业科学技术教育服务中心、省粮油作物科技中心、省农垦科技服务中心、省农业工程设计所四个单位合并而成的正处级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承担农业科技成果的转化、开发和技术服务等职责。具体职责：

（一）贯彻国家和省有关农业科技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开展农业科技相关调查研究，提供对策建议，供省农业委员会决策参考；参与地方农业科技规划的编制。

（二）协助省农业委员会相关业务处、室、站做好科技服务工作。

（三）承担农业科技成果的转化、市场开发和农业科技培训、咨询服务工作。主要包括农业新品种、新产品、新技术的试验、示范和推广开发工作。

（四）接受农业科技成果评价委托，提供农业科技成果评价服务。

（五）完成省农业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湖南省农业科技服务中心设办公室、财务科、农业科技服务科、科技成果转化科及科技培训科（加挂科技成果评价科）。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纳入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仅有单位本级。

三、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6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08万元，事业收入200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63.5万元，主要是事业收入增加。

**（二） 支出预算：**2023年本单位支出预算608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554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63.5万元，主要是其他支出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408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023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267万元，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141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现代农业发展专项支出，其中：现代农业发展专项支出141万元，主要用于推进产业扶贫、乡村振兴等工作，通过新技术示范推广及成果评价加快农业科技成果转化等方面。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0万元。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0万元，较上年无变动。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3年本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持平。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3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0万元，拟召开0会议，人数0人；培训费预算0万元，拟开展0培训，人数0人；经费预算 0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3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2年12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3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3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6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7万元，项目支出341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1. 2023年单位预算表